

浙江新万丽影视有限公司破产清算案

关于浙江新万丽影视有限公司职工债权的公示

东阳市人民法院于 2026 年 8 月 11 日作出(2026)浙 0783 破申 39 号民事裁定书,裁定受理浙江新万丽影视有限公司破产清算一案,并于 2026 年 8 月 11 日作出(2026)浙 0783 破申 39 号决定书,指定浙江无双律师事务所担任浙江新万丽影视有限公司管理人。

经管理人调查,截至 2026 年 9 月 28 日,浙江新万丽影视有限公司确认职工债权 3 笔,债权金额为 191413.40 元。现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》第四十八条的规定,予以公示。公示日期至 2026 年 10 月 13 日止。

若对《浙江新万丽影视有限公司职工债权公示表》所公示的内容有异议的,请填写《职工债权异议表》,并于 2026 年 10 月 13 日下午 17:00 前书面送达管理人,逾期则视为没有异议。(管理人地址:浙江省东阳市甘溪东街 31 号 2 幢 301 室,董律师收,联系电话:13758953333)管理人针对异议,将在 3 个工作日内予以答复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》第四十八条规定,职工对清单记载有异议的,可以要求管理人更正;管理人不予更正的,职工可以向东阳市人民法院提起诉讼。

特此公示。

浙江新万丽影视有限公司管理人

二〇二六年九月二十八日



浙江新万丽影视有限公司

职工债权公示表

序号	债权人姓名	债权性质	调查金额（元）	确认金额（元）
1	罗浚铭	职工债权	114800.00	114419.00
2	胡晋源	职工债权	75000.00	75000.00
3	国家税务总局东 阳市税务局	职工债权	1994.40	1994.40
总计				191413.40

浙江新万丽影视有限公司 职工债权异议表

姓 名		身份证号	
联系电话			
联系地址			
提出异议的主要依据或事实陈述			
异议人签名	异议人对债权表上记载的债权异议，特此提出申请。 签名：_____ 时间：_____年____月____日		
备注			